

证券代码：002812

证券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3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05,370,7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恩捷股份	股票代码	0028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熊炜	禹雪	
办公地址	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抚仙路 125 号	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抚仙路 125 号	

电话	0877-8888661	0877-8888661
电子信箱	groupheadquarter@cxxcl.cn	groupheadquarter@cxxcl.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可分为三类：一、膜类产品，主要包括锂离子隔离膜（基膜和涂布膜）、BOPP薄膜（烟膜和平膜）；二、包装印刷产品，主要包括烟标和无菌包装；三、纸制品包装，主要包括特种纸产品（镭射转移防伪纸、直镀纸和涂布纸）、全息防伪电化铝、转移膜及其他产品。

公司生产的湿法锂电池隔膜主要运用于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制造领域、3C类产品及储能领域；烟膜应用于卷烟行业；平膜主要应用于印刷、食品、化妆品等行业；烟标运用于卷烟包装材料；无菌包装主要用于牛奶盒、饮料盒等；特种纸产品中镭射转移防伪纸主要用于烟标、化妆品盒、牙膏盒、药品盒等，直镀纸主要用作烟标内衬纸、巧克力等食品包装纸，涂布纸主要用于烟草、食品、医药、化妆品和食品行业。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外大型的锂电池生产企业、卷烟生产企业、食品饮料生产企业、塑料包装企业、印刷企业等。公司湿法锂离子隔膜产品的主要客户包括松下、LG Chem. Ltd.、三星 SDI、宁德时代、国轩、比亚迪、孚能、力神及其他超过20家的国内锂电池企业。公司是云南省非专卖的卷烟材料A级供应商，烟标产品主要客户为国内大型的卷烟生产企业，包括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重庆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等，产品广泛应用于“玉溪”、“红塔山”、“云烟”、“红河”、“雪域”、“紫云”、“Marble”、“龙凤呈祥”等国内知名的卷烟品牌。公司烟膜产品的主要客户包括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安徽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黑龙江烟草、吉林烟草、甘肃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等集团下属多家国内知名的卷烟厂。公司无菌包装产品的主要客户包括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皇氏集团华南乳品有限公司、贵州好一多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东鹏食品饮料有限公司、厦门惠尔康食品有限公司、达利集团、黑龙江完达山阳光乳业有限公司、云南欧亚乳业有限公司、云南皇氏来思尔乳业有限公司等国内知名企业，以及全球乳制品企业TOP10之一的荷兰乳制品企业RIESLANDCAMPINA NEDERLAND B.V.（荷兰皇家菲仕兰公司）。

2、经营模式

公司不同的产品采取不同的经营模式，其中是湿法锂离子隔膜、烟标、无菌包装、特种纸制品和烟膜均按照客户要求进行定制化生产，平膜一般采取以销定产，并配备适当的库存量。

(1) 采购模式：公司供应部通过对供应商的评价、选择，建立了《合格供方名单》（或《合格供应商/材料清单》）。采购清单所列物资只能在《合格供方名单》之内实施采购，每一种物资的采购都要有2个以上供应商进行选择。公司对供应商每年进行一次全面评价，并及时更新《合格供方名单》（或《合格供应商/材料清单》）。

(2) 生产模式：公司主要采取订单生产和集中排产相结合的方式生产，从而合理控制生产成本，提高效率。生产计划部根据订单和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进行统一生产调度、组织管理和质量控制，确保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生产任务。

(3) 销售模式：公司湿法锂电池隔膜产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由营销部门销售人员负责产品的销售、推广和订单获取工作；烟标和烟膜产品主要基于烟标印刷行业的下游卷烟企业依据《烟用物资采购管理规定》实行的全国性招标采购，公司通过参与各卷烟企业招投标获取订单，并按照客户的订单组织生产和销售，为客户提供定制产品；平膜一般采取以销定产，并配备适当的库存量；无菌包装、特种纸制品均按照客户要求进行定制化生产。

3、行业情况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锂电池隔膜行业龙头，具有全球竞争力，并且在烟标、BOPP膜、无菌包装及特种纸等细分行业中拥有较为丰富产品的公司。

(1) 膜类产品

公司膜类产品分为两个大类：一是锂电池隔离膜，二是BOPP薄膜。锂电池隔膜是锂电池的主要原材料之一，锂电池市场规模决定了隔膜市场规模，隔膜市场规模跟随锂电池市场增长而增长，与锂电池市场增长有一致性。锂电池应用广泛，有多个应用市场和多种应用场景，包括消费电子，动力电池，以及储能三个主要市场，还有一些细分市场如电动工具等。从全球锂离子电池隔膜市场来看，公司及少数国内其他厂商，凭借技术积累及产业规模的扩大，已经成功进入全球主流电池厂商的供应链，公司与国外三大锂电池生产巨头：松下，三星，LG Chem，以及占中国锂电池市场近80%市场份额的前五家锂电池生产企业：宁德时代，比亚迪，国轩，孚能，力神，以及其他超过20家的国内锂电池企业都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随着国内锂电池生产企业技术及产能规模的提升，目前国内隔膜基本已经实现了本地化，根据高工锂电的统计数据，2018年隔膜国产化率已经达到了93%。随着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竞

争激烈，不具备自主研发设计能力的锂离子电池隔膜厂商的发展空间将逐渐缩小，国内隔膜行业的竞争将主要集中在原材料配方工艺、微孔制备技术、成套设备设计能力、产品品质及销售渠道等方面，具备自主核心技术、产品质量稳定及销售渠道的锂离子电池隔膜厂商的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公司依靠管理团队对市场准确判断和自身研发团队的技术优势，目前在湿法锂电池隔膜领域处于行业龙头地位，在产能规模，产品品质，成本效率，技术研发方面都具有全球竞争力。公司已在上海、无锡、江西、珠海布局四大湿法隔膜生产基地，并在报告期启动收购苏州捷力100%股权的事项，进一步扩大产能，以满足中高端锂电池客户对公司高一致性、安全性的湿法隔膜产品及服务的需求。公司湿法制膜产品质量稳定，产能大，在全球中高端隔膜市场已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上海恩捷作为理事长单位成立隔膜行业协会，塑造行业典范形象，引领中国隔膜行业积极健康发展。此外，上海恩捷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级技术中心”“浦东新区总部企业十大经典样本企业”等。

公司BOPP薄膜由红塔塑胶及其子公司成都红塑生产，是国内为数不多能够生产BOPP烟膜的企业之一，也是少数有能力生产防伪印刷烟膜的企业，公司烟膜产品2019年销量约1.6万吨，BOPP薄膜产品规模在西南部地区BOPP薄膜市场位居前列。红塔塑胶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被评为“云南省优强工业企业”“首届云南省包装行业优强企业”“第二届云南省包装三十强企业”，承担一项国家火炬计划项目，“红塑及图”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并获得“云南省著名商标”、“云南省名牌产品”等称号。成都红塑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四川省企业技术中心”等。

（2）包装印刷产品

2019年烟草行业实现工商税利总额12,056亿元，同比增长4.3%；上缴财政总额11,770亿元，同比增长17.7%。公司是国内重要的烟标供应商之一，云南省非专卖的卷烟材料A级供应商，主要客户均为国内大型知名卷烟生产企业，产品被广泛运用于多个国内知名的卷烟品牌。

在无菌包装市场，尽管国际包装巨头依靠市场先入优势仍占据领先地位，但近年来随着国内生产企业材料技术和生产技术不断取得进步，国际包装巨头在国内市场所占份额不断下滑。从目前来看，未来国内厂商依靠性价比优势，产品将从目前的中低端市场逐渐进入高端无菌包装市场，国产无菌包装厂商的市场份额将逐步提升。公司自主研发了辊式无菌砖包、预制型无菌砖包、A型屋顶包（主要应用于鲜奶）、B型屋顶包（主要应用于茶饮、果汁等非碳酸饮料），使公司成为国内少数同时能生产辊式无菌包、预制型无菌包和屋顶包的企业之一，国内知名大型乳企及饮料生产企业如伊利、蒙牛、完达山、达利、东鹏等均是红创包装的主

要客户，红创包装的产品质量及服务已获得诸多客户的认可。“红创包装”被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云南省著名商标，“纸基铝塑八层复合包装纸”获国家级重点新产品证书，红创包装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云南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云南省包装行业龙头企业”等。

（4）特种纸及其他产品

在纸制品包装生产领域，我国纸制品加工企业众多，市场充分竞争。德新纸业主要生产特种纸产品、全息防伪电化铝产品和转移膜等，主要应用在“云烟”、“红塔山”、“玉溪”、“红双喜”、“娇子”、“黄鹤楼”、“红金龙”等国内知名的卷烟品牌烟标上。凭借着强大的产品开发能力、优质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产品适应性，公司特种纸产品发展迅速，填补了西南地区有大量包装印刷企业却无特种纸深加工企业的空白。德新纸业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凭借镭射转移纸避让缝技术、预印光标定位转移技术、水性膜转移技术，获得了下游客户的认可，其“彩虹镭射转移防伪卡纸”曾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和云南省重点新产品认证。德新纸业被评为“云南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云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159,561,554.91	2,457,492,825.89	2,457,492,825.89	28.57%	1,220,269,977.91	2,114,375,08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9,837,425.81	518,439,455.43	518,439,455.43	63.92%	155,923,462.57	368,226,23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2,823,445.85	318,233,698.49	318,233,698.49	136.56%	141,109,283.04	141,109,28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297,007.77	171,020,949.81	171,020,949.81	346.32%	171,900,348.08	260,476,614.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	1.21	0.72	47.22%	1.15	0.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6	1.21	0.72	47.22%	1.16	0.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6%	16.48%	16.48%	3.88%	9.74%	15.00%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	12,193,188,361.42	7,702,468,537.78	7,702,468,537.78	58.30%	2,037,988,128.92	5,027,642,25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51,052,876.43	3,831,154,951.68	3,831,154,951.68	18.79%	1,655,027,243.30	2,637,081,001.8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56,263,395.06	721,845,075.46	728,275,387.75	1,053,177,69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300,533.56	176,627,280.54	242,855,661.48	218,053,95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9,524,005.55	143,285,816.08	230,589,327.60	199,424,29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28,322.33	192,899,560.39	88,388,338.73	557,837,430.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9,38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一个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26,045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一个月末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 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Paul xiaoming Lee	境外自然人	17.01%	136,993,919	102,745,438	质押	25,192,975	
合益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0%	125,658,390	0	质押	41,548,000	
sherry Lee	境外自然人	9.12%	73,470,459	46,275,559			
李晓华	境内自然人	8.70%	70,069,889	69,833,759			
昆明华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8%	33,625,020	9,480,539			
JERRY YANG LI	境外自然人	2.20%	17,707,237	17,707,237			
张勇	境内自然人	2.03%	16,332,107	0			
珠海恒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	15,526,817	15,526,81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1%	15,397,051	0			
合力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12,744,900	0	质押	6,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合益投资、珠海恒捷、合力投资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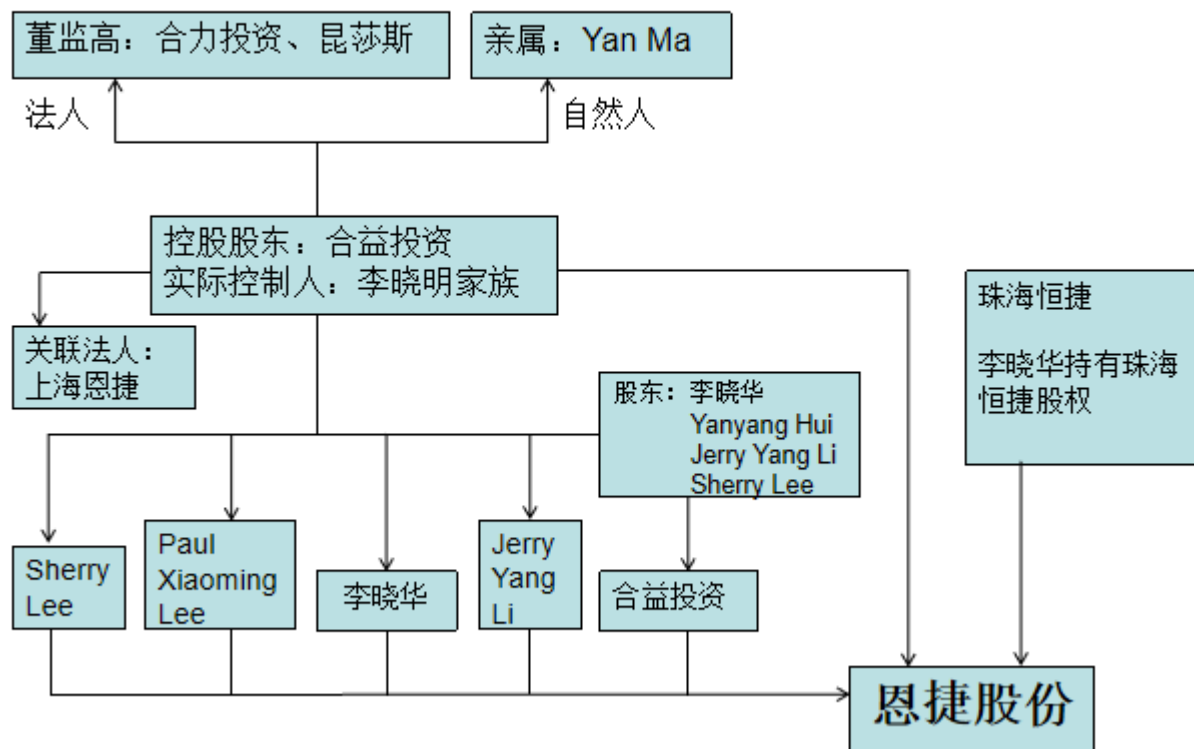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恩捷转债	128095	2026年02月11日	160,000	第一年 0.40%、 第二年 0.60%、 第三年 1.00%、 第四年 1.50%、 第五年 1.80%、 第六年 2.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根据资信评估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59.97%	47.13%	12.8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0.02%	26.88%	-6.86%
利息保障倍数	7.25	11.15	-34.98%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湿法锂离子隔膜（基膜和涂布膜）、BOPP膜（烟膜和平膜）的膜类产品，包装印刷产品（烟标和无菌包装）、纸制品包装（特种纸、全息防伪电化铝和其他产品），公司的发展战略及经营目标为研发与生产高性能湿法隔膜以及高端功能涂布隔膜领域的全球领导者，致力于用高品质的产品和卓越的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报告期内公司凭借领先的产品质量，在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订单量持续上涨，公司通过持续提升湿法锂电池隔离膜的产能、产量，迅速扩大市场份额，在收购苏州捷力后，公司已占据了国内绝大部分的市场份额，成为动力电池、消费类电池两个领域内全球最大的隔离膜供应商，市场地位及盈利能力将持续快速上升。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皆实现快速增长。

1、2019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1) 膜类产品情况

2019年公司膜类产品营业收入为254,867.9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0.67%。其中，烟

膜收入为24,935.36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23%，主要系卷烟生产企业降低烟用原、辅材料的采购价格。平膜市场虽然竞争激烈，但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积极开拓市场，平膜销售量比去年同期增加7.06%，同时，公司严格控制平膜产客户回款情况、持续优化生产流程管理，降低生产成本，促进了平膜营业收入稳步增加，平膜营业收入为35,653.64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4.14%。

报告期内，公司湿法锂电池隔离膜业务收入持续增长，主要原因是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景气度持续提升，动力电池的旺盛需求带动了上游锂电池配套产品市场空间的快速增长。公司抓住市场机遇，报告期内持续扩大生产线，不断拓展客户，在下游需求增长的同时实现收入同步增加。受益于珠海恩捷一期项目12条基膜生产线的产能释放，以及江西通瑞8条基膜生产线和无锡恩捷4条基膜生产线在报告期内逐步安装调试和投产，报告期内公司湿法隔膜出货量超过8亿平方米，公司湿法隔膜收入为194,278.99万元，比去年同期大幅增长46.29%。2019年上海恩捷的营业收入为195,204.27万元，净利润为86,422.7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7,849.60万元。

湿法锂电池隔膜产能扩建速度及计划：公司凭借多年的产业化经验积累，具备极强的项目管理能力和设备安装调试经验，在湿法隔膜产线投资规模大、工程量大、生产设备及工艺调试所需时间较长的情况下，报告期内江西通瑞8条基膜生产线、无锡恩捷4条基膜生产线完成建设并投产，进一步满足国内外现有和潜在客户对供应能力的要求，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截至2019年底，公司在上海、珠海、江西、无锡四大基地共有30条湿法隔膜生产线，产能达到23亿平方米，产能规模位居全球第一。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收购苏州捷力100%股权的事宜，苏州捷力是国内优秀的湿法锂电池隔离膜生产企业，目前苏州捷力已达产的湿法隔膜产线共8条，产能规模每年可达4亿平米左右，产品良率较好且稳定，得到国际行业龙头客户的认可。2020年1月，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0】24号），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已获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对本次交易经营者集中审查的确认意见。2020年3月5日，苏州捷力已完成本次股权收购事宜所涉及的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手续，并取得由苏州市吴江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此外，公司将持续加快珠海、江西和无锡基地的投资建设进度，力求在2020年底达到33亿平方米的产能规模，以匹配下游主要客户未来规模较大的扩产计划。

湿法隔膜产品及市场情况：公司湿法隔膜产品开发已达到80多个品种，丰富的产品品类

能够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特别是具有高附加值的产品如油性PVDF涂布隔膜产品（产品特点为双面直接混涂油性PVDF和耐热无机物颗粒），该产品同时具备高粘黏性和耐热性，受到国外大型锂电池生产企业的认可及青睐，市场需求较大。湿法隔膜的国内主要客户CATL、比亚迪、国轩、孚能及力神（上述五家客户已占国内锂电池市场份额80%以上）及其他20家以上的国内锂电池企业对公司湿法隔膜产品保持旺盛的需求；公司已切入海外锂电池供应链，主要海外客户包括松下、三星、LG Chem，上述三家客户已占海外锂电池市场80%以上，随着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占比逐年提高，公司在动力电池隔膜中的全球市场份额有望继续提升。

公司在隔膜行业深耕多年，持续不断地改进生产设备，不断提升生产工艺，产品品质不断提升，生产效率逐步优化，并不断开发出新产品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逐渐在产能规模，产品品质，产品研发，市场拓展等方面建立很强的竞争优势，即使在补贴逐步退坡的政策背景下，仍然依靠其技术优势及规模优势持续占据主导地位并逐步获得越来越大的国内市场份额；另外，公司通过强势切入海外供应链体系，海外销售的比例持续提升，海外客户对供应商的产品品质、生产技术、生产环境、供应能力等方面进行认证，认证周期平均为18-24个月，上海恩捷目前是国内唯一一家全面进入海外动力电池供应链体系的湿法隔膜供应商，公司显著的竞争优势使公司依然保持较高的盈利水平。公司将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竞争优势，在产能扩张和技术研发上持续投入，随着公司湿法锂电池隔膜产能释放，规模效应将更加明显，将在产能规模，成本效率，技术能力与竞争对手拉开更大的差距，保证公司能长期保持绝对龙头地位。

（2）包装印刷产品情况

公司积极参与国内大型卷烟生产企业的招投标工作，持续不断的开拓市场，并通过公司各部门、各生产环节的降本增效等措施，报告期内烟标营业收入为11,716.44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17%，毛利率比去年同期增长2.51%。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公司业务架构，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公司将母公司项下的无菌包装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红创包装。公司无菌包装业务通过持续研制新产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内部实施精益管理等措施，仍以服务大型乳企客户及区域性知名乳企客户为主，实现无菌包装产品销量增长，公司无菌包装产能扩大使无菌包装产品的规模扩张和盈利均有提升，2019年公司无菌包装收入28,922.22万元，同比增长23.55%，毛利率同比增长3.39%。公司无菌包装产品具有热封性能优异，上机适应性强，灌

装损耗低等特点，产品质量、性能指标均可与国内外同类产品相媲美，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客户关系管理，与大型乳品企业共同把握市场增长机会，实现公司无菌包装业务快速发展。公司拥有国内大型知名乳企及各区域性知名乳企客户如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好一多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云南欧亚乳业有限公司、云南皇氏来思尔乳业有限公司等，报告期内，无菌包装销量为16.94亿个，较上年同期增长12.24%，其中屋顶包及枕包销量同比大幅增长，屋顶包销量为2.13亿个，枕包销量为1.34亿个。报告期内，公司已量产可盛装酒精类、油类和其它易渗漏物质的防渗漏纸杯、纸碗产品，产品质量得到客户的认可，该业务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内红创包装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投资者先进制造基金，约定先进制造基金出资3亿元人民币向红创包装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红创包装59.46%的股权，先进制造基金持有红创包装40.54%的股权。公司将深耕包装印刷产品，利用良好的产品设计、材料优化、定制化响应能力和及时的售后服务能力，不断开拓市场，扩大市场份额。

（3）特种纸及其他产品

公司特种纸业务因烟草辅料市场持续放开、同行业竞争加剧导致报告期内各产品销售量较去年同期小幅下降，2019年特种纸产品收入12,870.41万元，同比下降0.28%，但由于公司加强成本控制管理，毛利率同比上升6.02%。报告期内德新纸业以其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收购深圳清松100.00%股权。2019年其他产品收入（全息电化铝、膜类产品、手工包装用膜等其他零星产品及处理品收入）为4,256.97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41.27%，主要系全息防伪电化铝及转移膜的销售上升所致。

2、其他工作回顾

2019年7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对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84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2,621,400股。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7月22日。因17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等级为“良”，公司对其获授但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136,68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8.426元/股。2019年7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离职员工股权的议案》，同意对离职激励对象李健春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8,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8.426元/股。

报告期内，公司在技术创新方面取得了多项突破，公司及子公司已累计获得专利183项，

其中实用新型159项、发明专利14项、外观设计10项；公司另有219项专利正在申请中。

报告期内珠海恩捷在珠海高栏港经济区投资建设第二期锂电池隔膜项目，项目规划建设4条全自动进口制膜生产线，项目总投资110,000万元，项目资金通过自有资金与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主要开展锂电池湿法基膜的制造、销售等。

报告期内上海恩捷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无锡恩捷进行增资，并以无锡恩捷为主体投资建设无锡恩捷新材料产业基地第二期锂电池隔膜项目，第二期项目总投资人民币280,000万元，规划建设8条全自动进口制膜生产线、16条涂布生产线，资金通过自有资金与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主要开展锂电池湿法基膜、功能性涂布隔膜的制造、销售等，并已取得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锡山开发区备[2019]28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无锡恩捷二期项目正在进行土建及购置设备的准备工作中。

为配合云南省玉溪市政府及玉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玉溪市高新区南片区定位调整及区域发展规划要求，按照玉溪市政府及玉溪高新区管委会实施“退二进三”的政策，报告期内红塔塑胶拟将现有的BOPP薄膜生产项目搬迁至云南省玉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九龙片区，并在该片区内投资建设7万吨BOPP薄膜改扩建项目，项目规划将原有的2条BOPP薄膜生产线搬迁至新厂址，并新增1条BOPP薄膜生产线及配套设备等，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36,000万元，资金通过自有资金与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膜类产品	2,548,679,847.72	1,047,353,314.19	49.49%	32.54%	32.27%	2.6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同比变动较大的原因主要系公司锂电池隔离膜产量及销量大幅提升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2019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分别按照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并发布的金融准则和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跨级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1、新金融准则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 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 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应将之前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不得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且计提范围有所扩大，以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4) 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5) 套期会计准则扩大了符合条件的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范围，以定性的套期有效性测试要求取代定量要求，引入套期关系“再平衡”机制，有助于套期会计更好地反映企业风险管理活动。

根据准则衔接规定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执行上述新金融准则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1)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

①资产负债表

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将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

②利润表

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③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的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④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2)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 2019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1、根据财政部 2019 年 9 月 19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新增“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准项储备”项目。

(2) 合并利润表

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效益”项下增加“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

合并利润表删除“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项目。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增加“专项储备”项目。

2、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无实质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主体为：公司、红塔塑胶、成都红塑、德新纸业、红创包装、香港创新、上海恩捷、恩捷信息、风舟贸易、珠海恩捷、无锡恩捷、江西通瑞、恩捷贸易。因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了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导致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2019 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主体为公司、红塔塑胶、成都红塑、德新纸业、红创包装、香港创新、上海恩捷、恩捷信息、风舟贸易、珠海恩捷、无锡恩捷、江西通瑞、恩捷贸易、深圳清松、湖南清松、江西睿捷。报告期内合并报告范围共新增 3 户，均为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德新纸业收购深圳清松 100% 股权，深圳清松及其全资子公司湖南清松于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的全资子公司江西通瑞收购江西睿捷 82% 股权，江西睿捷于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